

社會福利署
2024-26 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—
「兩年計劃」申請書

活動計劃名稱：_____

(一) 申請團體資料

(1) 申請團體名稱：_____

(2) 申請團體類型：（請於適當□內填上“√”）

受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（請註明團體主要服務類別）
 安老服務 青少年服務 康復服務 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
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

教育團體，包括大專、中學、小學及幼稚園，
 地區團體(非政府資助)，例如：居民協會、地區義工組及家長教師會等
 其他非牟利及非政府資助團體(請註明)：_____

(3) 合辦／協辦團體名稱：_____

(4) 合辦／協辦團體類型：（請於適當□內填上“√”）

受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（請註明團體主要服務類別）
 安老服務 青少年服務 康復服務 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
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

私營安老院
 教育團體，包括大專、中學、小學及幼稚園
 地區團體(非政府資助)，例如：居民協會、地區義工組及家長教師會等
 其他非牟利及非政府資助團體(請註明)：_____

(5) 如獲撥款，支票抬頭人名稱¹：

(6) 申請團體是否曾獲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撥款資助：
（請於適當□內填上“√”）

是（如答案屬「是」，請註明年份） 1999-2018 2019
 2020 2021 2022 2023
 否

(7) 申請團體是否已於多個地區同時遞交申請：
（請於適當□內填上“√”）

是（如答案屬「是」，請註明哪些地區）_____

否

¹ 如支票抬頭人名稱是英文，請必須同時提供團體的英文名稱及地址。

團體/中心負責人姓名：_____ (先生／女士) 職位：_____

活動計劃負責人姓名：_____ (先生／女士) 職位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團體/中心電郵地址：_____

活動計劃負責人電郵地址：_____

(二) 活動計劃內容

(1) 活動計劃摘要：(請用不多於 150 字簡述活動計劃的目標及特色)

(2) 活動計劃如何切合 2024-26 年度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的主題 —
《長幼樂動 共創豐盛》(請用不多於 150 字簡述)：

(3) 活動計劃詳情：

第一階段活動 (由 2024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)

日期	地點	對象／人數	活動項目

第二階段活動 (由 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)

日期	地點	對象／人數	活動項目

(4) 活動性質：(請於適當 內加上 以顯示活動計劃內最主要的 3 項活動性質)(必須填寫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持續學習服務社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促進身心健康活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院舍長者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促進和諧家庭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代共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教育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立鄰里互助支援網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設長者友善社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老者支援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存及發揚傳統文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

(5) 活動形式：(請於適當 內加上 以顯示活動計劃內最主要的 3 項活動性質)(必須填寫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訓練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／工作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工服務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及探訪活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康體／戶外活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展覽／技能展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年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	

(6) 預計參與人數：

類別	義工 (名)	參與人數 (名)	參與人次 (次)
長者			
非長者			
義工		(a)	
總數	(a)		

(7)申請使用撥款購買舉辦活動所需的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 (金額以「支出總額」30%為上限)：

(a)	本團體計劃購買的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對活動不可或缺，並沒有其他可行的替代方法。	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是) (二選一)																
(b)	本團體計劃購買的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讓服務對象直接受惠。	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是) (二選一)																
(c)	本團體計劃購買的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屬耐用品，活動計劃結束後仍會繼續使用該設備，讓計劃的成果得以持續發展。	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是) (二選一)																
(d)	本團體已於多個地區遞交申請，而每個申請均有計劃購買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。 如答案屬「是」，請分別列出每區將要購買的非消耗性器材及設備：	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是) (二選一)																
	<table border="1"><thead><tr><th></th><th>地區</th><th>購買物資項目</th><th>金額(\$)</th></tr></thead><tbody><tr><td>i.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<tr><td>ii.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<tr><td>iii.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</tbody></table>		地區	購買物資項目	金額(\$)	i.				ii.				iii.				
	地區	購買物資項目	金額(\$)															
i.																		
ii.																		
iii.																		

註：如團體不計劃使用撥款購買非消耗性設備，則無須填寫本部份。
地區評審委員會會按個別情況處理有關申請。

(三) 遞交申請書注意事項

- (1) 申請書的電腦文書檔案可於社會福利署網頁(<http://www.swd.gov.hk>)下載。
- (2) 請用中文填寫申請書。
- (3) 若申請團體為非牟利團體，請連同申請書遞交機構簡介、註冊證明或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證明文件。
- (4) 請將填妥的申請書及收支預算正本，連同載有其電子複本的電腦光碟或隨身碟(USB)(申請書以「文件檔」(Word)及「可攜式文件格式」(PDF)儲存；收支預算則以「文件檔」(Word)或「試算表」(Excel)儲存)，於申請截止日期前郵寄或親身遞交至所屬地區(在推行活動計劃地區所屬的社會福利署行政分區)的策劃及統籌小組。如以郵寄方式遞交，則以郵戳日期為準。

(四) 申請人聲明

- (1) 本團體(有/沒有)在 2024-26 年度同時申請「一年計劃」及「兩年計劃」。(如答沒有，毋須回答第(2)點。)
- (2) 如本團體的兩份申請書皆成功獲選，本團體將以(「兩年計劃」/「一年計劃」)為首選項。
- (3) 本團體明白如已接受撥款推行 2024-26「兩年計劃」者不能在 2025-26 年度申請「一年計劃」。
- (4) 本團體(有/沒有)向本團體或合辦/協辦機構支付使用場地/設施費用或購買服務費用。(如答有，第(5)點才適用。)
- (5) 本團體已在《收支預算》中列明向本團體或合辦/協辦機構所支付的使用場地/設施費用或購買服務費用。
- (6) 本團體明白並會遵守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」申請資助簡介的各項規定及要求。

活動計劃負責人簽署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團體負責人簽署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團體蓋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
